

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42642臺中市新社區中和街三段國中
巷10號

承辦人：輔導團專任輔導員 林文中

電話：04-25812116-116

傳真：04-25810148

電子信箱：chemistry@hzsh. tc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中秘字第10900094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01105腦神經科學研習計畫 (387049600U_1090009485_ATTACH1. odt)

主旨：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普通型高中教學輔導組
學科輔導團辦理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『腦神經科學』研
習，敬請惠允教師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 6月17日臺教國署高字
第1080063797號-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所定探究
與實作課程相關教材研發及教師增能活動計畫」
- 二、辦理主題：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-『腦神經科學』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09年11月5日，時間:13:30-16:30，辦理地
點：忠明高中圖書館一樓閱覽室。
- 四、邀請講師：臺北市立大理高中林春煌老師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中區各校自然領域教師，建議以 109 學年度擔
任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的授課教師為優先。
- 六、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，邀請各校教師參加，敬請
惠允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。

正本：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

教務處 收文:109/11/02



1090008245

有附件

處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中市高中學科輔導團

